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港通控股有限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聯合公告不得在會構成違反任何司法權區相關法律的有關司法權區刊發、登載或分派。



ROSE DYNAMICS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港通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

聯合公告 延遲寄發綜合文件

茲提述(i)港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 Rose Dynamics Limited(「要約人」)所聯合刊發日期為 2020 年 9 月 17 日的公告(「該聯合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要約；及(ii)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 2020 年 9 月 24 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委任獨立財務顧問。除另有界定者外，本聯合公告所用詞彙與該聯合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該聯合公告所述，要約人及本公司有意將要約文件及受要約人董事會通函合併入綜合文件內(隨附相關接納表格)。根據收購守則規則 8.2，要約人及本公司或其代表須於該聯合公告日期起計 21 日內(即 2020 年 10 月 8 日或之前)或執行人員可能同意之有關較後日期向全體股東聯合寄發綜合文件。

由於綜合文件內容，(其中包括)獨立財務顧問就要約及集團若干財務資料之意見函件的編製及最終定稿需要額外時間，因此已根據收購守則規則 8.2 向執行人員提呈申請，以徵求其同意將寄發綜合文件的截止日期延後至 2020 年 10 月 23 日或之前的日期，而執行人員已表明有意授出同意有關延期。

於寄發綜合文件及隨附相關接納表格時將另行刊發公告。

承唯一董事命
Rose Dynamics Limited
唯一董事
張松橋

承董事會命
港通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楊顯中

香港，2020 年 10 月 7 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要約人的唯一董事為張先生。要約人唯一董事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意見（董事以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身份所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所達致，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足以致令本聯合公告的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張先生、楊顯中先生、袁永誠先生、黃先生、梁偉輝先生及董慧蘭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陸宇經先生及梁宇銘先生。董事共同及個別地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要約人或任何要約人一致行動人士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意見（要約人的唯一董事以其作為要約人或任何要約人一致行動人士董事的身份所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所達致，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足以致令本聯合公告的任何陳述產生誤導。